

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327 号

建设单位：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杨传英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韩建国

填表人：李玲

建设单位：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盖章）

电话：15983262672

传真：/

邮编：641200

地址：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87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				
主要产品名称	石膏线条、石膏线条粘结剂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 ² 、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 ² 、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7 月 16、1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资中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	4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9.94 万元	比例	24.8%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实施，（2016年11月7日修改）；</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0、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号，《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年1月3日）；</p> <p>11、资中县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7-511025-30-03-209984】FGQB-0374号，（2017年9月6日）；</p> <p>12、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石膏线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2月）；</p> <p>13、资中县环境保护局，资中环许可〔2018〕26号，《关于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8年3月6日）；</p> <p>14、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p> <p>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p>

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饮食业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D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是一家专门从事石膏线条生产的企业，项目投资 40 万元在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租用银山搬运站修理厂现有厂房新建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平方、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 的生产能力。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6 日经资中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17-511025-30-03-209984】FGQB-0374 号备案，2018 年 2 月由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所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3 月 6 日资中县环境保护局以资中环许可〔2018〕26 号文件对项目下达了审查批复。

受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对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17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项目位于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项目东侧为农田；南侧近处为农田，南侧 50m 处为古井小学和古井村 8 组民房；西侧与银杨街相隔为电

网公司（已空置，仅有 2 人值守）和路边散户；北侧为城郊居民、一些临街商铺和农田，北侧 420m 处为沱江。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项目员工定员 15 人，其中生产人员 12 人，管理人员 3 人。白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全年生产 300 天。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及仓储或其他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3。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及仓储或其他等。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监测；
- （2）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3）废水排放检查；
- （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5）公众意见调查；
- （6）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 4340m²，租赁银山搬运站修理厂已有厂房进行生产。项目投产后具备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²、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 的生产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主体厂房	主体厂房为新建的彩钢厂房，单层，层高 4.5-5.5m，占地面积 800m ² ，一共包含 3 个区块：1、石膏线条流水线生产区，区内设置独立投料间 1 间；2、石膏线条粘结剂原料堆放及生产区，区内设置独立投料间 1 间；3、石膏粉原料堆放区	与环评一致	噪声、粉尘、石膏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
	石膏线条手工作业车间	利用厂区北侧原有单层建筑，层高 4.3m，占地面积 350m ² ，共 4 个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致	粉尘、石膏渣
	打包区	位于成品仓库南侧，占地面积 80m ² ，主要为产品包装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晒场	本项目新建 4 处晒场，用于石膏线条晾晒，晒场 1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468m ² ），晒场 2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540m ² ），晒场 3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 80m ² ），晒场 4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300m ² ）	本项目新建 5 处晒场，用于石膏线条晾晒，晒场 1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468m ² ），晒场 2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540m ² ），晒场 3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 80m ² ），晒场 4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300m ² ），晒场 5 位于厂区西北侧，紧邻晒场 4（占地面积 150m ² ）	/
辅助工程	循环水池	地面上砖砌水池（非地理），厂 6m，宽 1m，高 0.25m，位于石膏线条流水线清洗区下方	与环评一致	石膏渣
	配电房	利用厂区北侧原有单层建筑，层高 3.8m，占地面积 25.5m ² ，位于石膏线条手工作业车间 1 西侧	与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给水	利用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无生产废水排放；银山镇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前，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自有周边农田施肥，银山镇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后，生活污水排入银山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供电	利用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宿舍	办公楼和宿舍利用厂区西南角原有2层建筑，占地面积40m ² ，建筑面积90m ² ，其中办公室位于1层，宿舍位于2层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食堂	食堂利用厂区东侧原有2层建筑，占地面积99.2m ² ，建筑面积100m ² ，1层为食堂，2层暂时闲置	食堂利用厂区东侧原有2层建筑，占地面积99.2m ² ，建筑面积100m ² ，1层为食堂，2层部分房间用于住宿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餐厨垃圾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安装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配2个集气罩，分别收集石膏线条投料间投料粉尘和石膏线条粘结剂投料间投料粉尘	与环评一致	粉尘
	污水处理	新建旱厕一座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仓储或其他	仓库	利用原有单层厂房作为仓库，层高4.8m，占地面积355m ² ，存放产品和部分原料	与环评一致	/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购置			实际购置			用途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螺旋给料机	/	2台	螺旋给料机	/	3台	喂料
2	石膏线条流水线	/	1条	石膏线条流水线	/	1条	石膏线条生产
3	石膏模具（常规）	/	600根	石膏模具（常规）	/	600根	石膏线条生产
4	干粉搅拌机	/	1台	干粉搅拌机	/	1台	石膏线条生产
5	搅拌桶	/	2个	搅拌桶	/	2个	石膏制品手工生产
6	石膏模具（异形）	/	若干	石膏模具（异形）	/	若干	石膏制品手工生产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螺旋给料机数目与原环评不一致，实际设置3台，产生粉尘依然是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晒场设置与原环评不一致，实际设置晒场5处；项目厂区东侧建筑2层房间用途与原环评不一致，实际部门房间用于住宿；以上变更情况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

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界定为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生产设备	螺旋给料机 2 台	螺旋给料机 3 台	属同一类型生产设备，不新增产能，主要污染物为噪声、粉尘
主体工程	本项目新建 4 处晒场，用于石膏线条晾晒，晒场 1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468m ² ），晒场 2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540m ² ），晒场 3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 80m ² ），晒场 4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300m ² ）	本项目新建 5 处晒场，用于石膏线条晾晒，晒场 1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468m ² ），晒场 2 位于厂区南侧（占地面积 540m ² ），晒场 3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 80m ² ），晒场 4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300m ² ），晒场 5 位于厂区西北侧，紧邻晒场 4（占地面积 150m ² ）	新增一座晒场（占地面积 150m ² ），不新增产能
办公及生活设施	食堂利用厂区东侧原有 2 层建筑，占地面积 99.2m ² ，建筑面积 100m ² ，1 层为食堂，2 层暂时闲置	厂区东侧原有 2 层建筑，占地面积 99.2m ² ，建筑面积 100m ² ，1 层为食堂，2 层部分房间用于住宿	厂区东侧原有 2 层建筑，2 层部分闲置房间现用于住宿，主要污染物为生活垃圾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项目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用量		性状
			环评	实际	
原辅料	石膏粉	t/a	2012	2012	固体
	纤维网	m ² /a	10000	20000	固体
	纤维丝	t/a	1	15	固体
	重质碳酸钙	t/a	8	8	固体
	羟丙基甲基纤维素	t/a	0.1	0.1	固体
	包装纸	t/a	3	3	/
能耗	电	Kw·h	4.2 万	4.2 万	/
	水	m ³ /a	1335	1080	/

2.2.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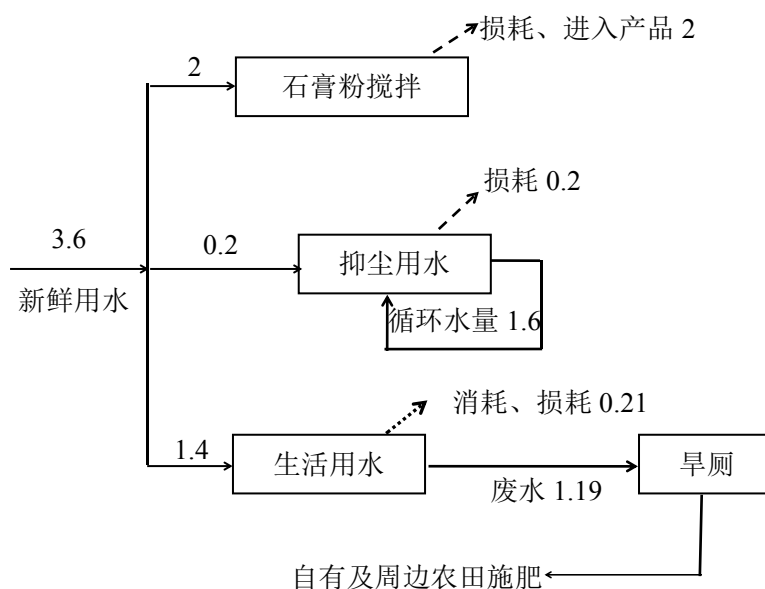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的产品为石膏线条、石膏线条粘结剂。项目工艺涉及到石膏线条生产工艺和石膏线条粘结剂工艺。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²/a、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a。其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如下。

2.3.1 石膏线条生产工艺包括流水线生产和手工生产

一、流水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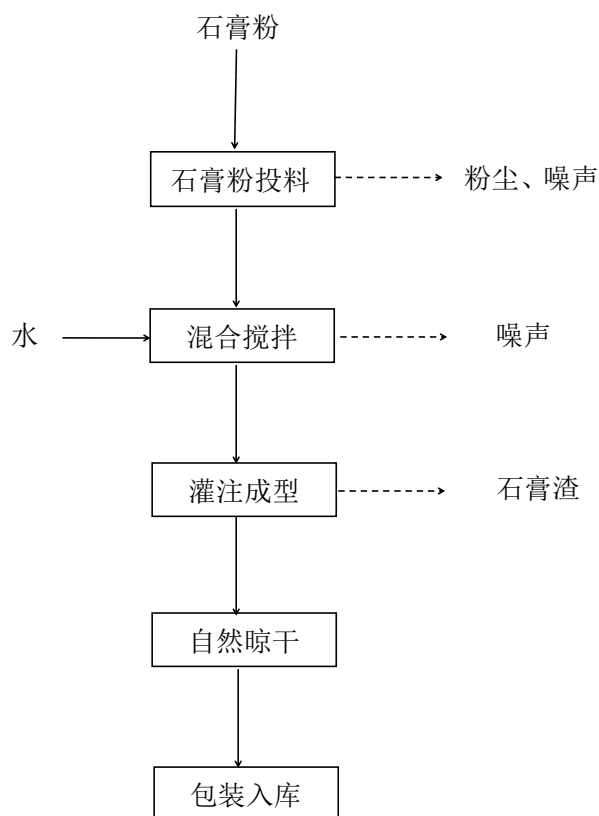


图 2-2 流水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石膏粉投料、混合搅拌**：将石膏粉倒入粉仓，用螺旋给料机将石膏粉送入石膏线条流水线的密闭漏斗中，按比例加入水，利用漏斗底部的打浆机，充分混合、搅拌石膏粉和水，打成石膏浆料。该工序主要粉尘、噪声的产生。

(2) **灌注成型**：打好的石膏浆料从打浆机底部出料，自动落入到下方的条形

模具上，模具在生产线上前行。前行过程中，自动铺上纤维网和纤维丝，刮板刮去多余的浆料，并刮平浆料。走完生产流水线，人工将石膏线条模具从生产线上取下，手工脱模，脱模后的模具重新放回流水线上。该工序主要是石膏渣的产生

(3) **自然晾干**：脱模后的石膏线条送至晒场，悬挂晾干，晾干后即可包装入库。

(4) **清洗模具**：脱模后的模具随流水生产线前行到清洗区，根据模具的具体情况选择是否需要清洗。模具通过清洗区后直接进入下一轮生产。

二、手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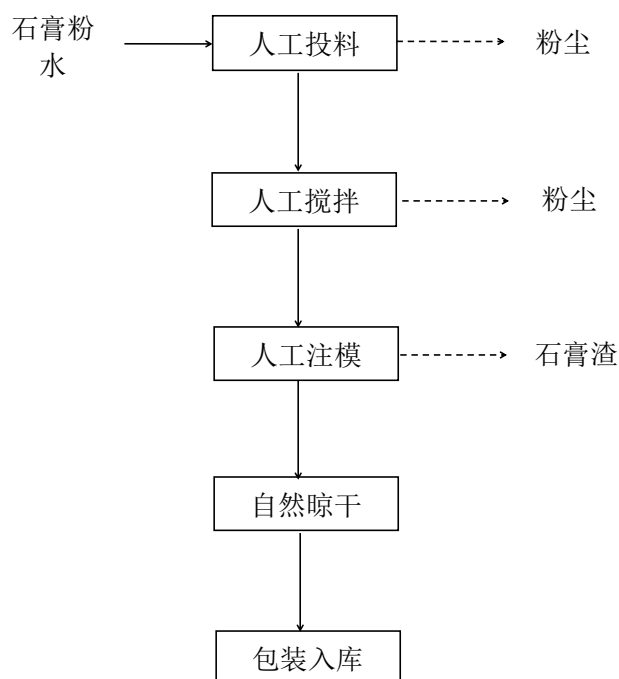


图 2-3 手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手工生产线采用人工投料、搅拌、注模，脱模后的晾干、包装与生产线生产相同。

(1) **人工投料、搅拌**：将石膏粉和水按一定比例投入搅拌桶中，用木棍搅拌

成浆状。该工序主要是粉尘的产生。

(2) **人工注模**：用平铲将料浆舀至模具中，手工铺上纤维丝和纤维网，用平铲将多余料浆刮去，并将料浆刮平。料浆稍干后，将石膏制品从模具中取出，送至晒场晒干，即可包装入库。该工序主要是石膏渣的产生。

2.3.2 石膏线条粘结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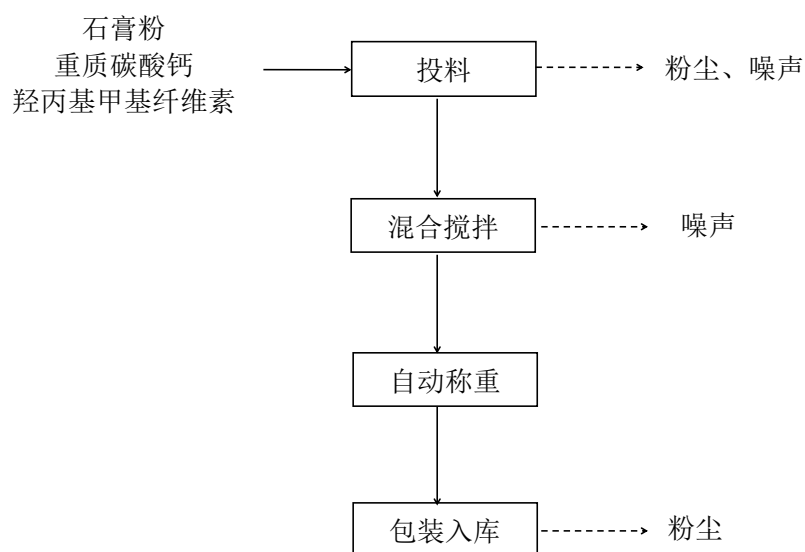


图 2-4 石膏线条粘结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将石膏粉、重质碳酸钙和羟丙基甲基纤维素按比例倒入粉仓，用螺旋给料机将粉料送入干粉搅拌机的密闭仓中，在仓内搅拌均匀后，自动称重，出料装入包装袋，及为成品。该工艺主要是粉尘、噪声的产生。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设置食堂，提供住宿。废气主要是工艺废气和食堂油烟。

3.1.1 有组织废气

(1) 工艺废气

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等工序产生的粉尘。

治理措施：机械生产线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回收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食堂油烟

项目设置食堂，提供 15 人的午餐，烹饪制作过程中产生的油烟。

治理措施：油烟经抽油烟机收集后经 5m 排气筒排放。

3.1.2 无组织废气

项目石膏线条手工作业在投料和搅拌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该项目以流水线生产为主，少量异形模具的石膏线条才采用手工制作，占总产量比例小。

治理措施：经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

卫生防护距离检查：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设置以手工作业车间外推 50 米的范围划定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覆盖范围内不存在居民、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建筑物。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不排放生产废水，石膏线条和异形石膏制品生产过程中，需用水将石膏粉调成浆状，随着石膏线条的固化、晾干，大部分水损耗进入大气，极少部分进入产品，无废水排放；石膏线条生产线模具清洗区设置有循环水池，清洗模具的水循环使用，部分水损耗，循环水池的水平均每天补充一次，无废水排放；项目仅

排放生活废水。项目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357m³/a。

治理措施：目前生活废水经旱厕（3m³）收集后用于自有及周边农田施肥。后期待银山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建成运营后，项目应将生活废水由管网排入银山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3.3 噪声、振动的产生、治理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螺旋给料机、石膏线条流水生产线打浆机、干粉搅拌机等设备的运行。

治理措施：厂房墙壁和厂界围墙隔声、厂界距离衰减、优化设备选型、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等方法。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分为石膏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和废机油桶。

（1）石膏渣：产生量 30t/a，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

（2）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量约为 1.73t/a，作为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

（3）废包装材料：产生量 0.3t/a，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4）生活垃圾：产生量 2.25t/a，由当地环保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废机油：企业自备塑料容器外购机油，使用过程中利用容器收集滴漏的机油，用于设备润滑，无废机油及带机油的废容器产生。

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废弃物名称	排放量	来源	废物类别	处理方法
1	石膏渣	30t/a	生产	一般废物	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
2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1.73t/a	除尘设施	一般废物	作为原料全部用于生产
3	废包装材料	0.3t/a	生产	一般废物	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4	生活垃圾	2.25t/a	生活办公	一般废物	由当地环保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	废机油	/	设备润滑	危险废物 HW08	企业自备塑料容器外购机油，使用过程中利用容器收集滴漏的机油，用于设备润滑，无废机油及带机油的废容器产生

3.5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内容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备注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废气治理	生产	布袋除尘器 1 套(含 2 个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	4	布袋除尘器 1 套(含 2 个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	6	/
	生产	主体厂房为封闭式, 内设独立的封闭式投料间 2 间(石膏线条流水生产线投料间 1 间、石膏线条粘结剂投料间 1 间)	/	主体厂房为封闭式, 内设独立的封闭式投料间 2 间(石膏线条流水生产线投料间 1 间、石膏线条粘结剂投料间 1 间)	/	计入主体工程
	食堂	食堂油烟净化器 1 套	0.5	实际安装抽油烟机一套	0.32	/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	旱厕 1 座	0.5	旱厕 1 座	0.5	/
噪声治理	生产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厂房墙壁和厂界围墙隔声、厂界距离衰减、优化设备选型、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等	/	厂房墙壁和厂界围墙隔声、厂界距离衰减、优化设备选型、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等	/	计入主体工程
固废治理	一般废物	石膏渣每日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 用于采坑回填、恢复治理	0.6	石膏渣每日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 用于采坑回填、恢复治理	3	运输费用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	/
		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	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	/
		厂区内合理布设垃圾桶,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1	厂区内合理布设垃圾桶,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12	/
地下水保护		循环水池和旱厕池的底部和内壁的防渗措施采用不少于 30cm 厚、防渗性能不低于 P6 的混凝土, 其余区域一般地面硬化	/	循环水池和旱厕池的底部和内壁采用混凝土结构进行防渗, 其余区域一般地面硬化	/	计入主体工程
环境风险防范		风险管理、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	/	风险管理、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	/	计入主体工程
合计	/	/	6	/	9.94	/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	-----	-------	------	------	------

废气	石膏线条流水线生产粉仓	粉尘	封闭式主体厂房，内设独立的封闭式投料间2间（石膏线条流水线投料间1间，石膏线条粘结剂投料间1间），布袋除尘器1套（含2个集气罩+15m高排气筒）	封闭式主体厂房，内设独立的封闭式投料间2间（石膏线条流水线投料间1间，石膏线条粘结剂投料间1间），布袋除尘器1套（含2个集气罩+15m高排气筒）	外环境
	石膏线条粘结剂生产粉仓	粉尘			外环境
	石膏线条手工搅拌桶	粉尘	加强管理，规范操作，避免投料、搅拌时产生大量粉尘	加强管理，规范操作，避免投料、搅拌时产生大量粉尘	外环境
	食堂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1套	安装抽油烟机一套	外环境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废水	旱厕	旱厕	/
固废	石膏线条流水线、循环水池、手工作业区	石膏渣	每日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用于采坑回填、恢复治理	每日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用于采坑回填、恢复治理	/
	布袋除尘器	粉料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
	包装区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
	员工日常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厂区内合理布设垃圾桶，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厂区内合理布设垃圾桶，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
噪声	车间	设备噪声	厂房墙壁和厂界围墙隔声、厂界距离衰减、优化设备选型、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等	厂房墙壁和厂界围墙隔声、厂界距离衰减、优化设备选型、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等	/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项目概况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石膏线条生产加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系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活动，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投资 40 万元，达产后将形成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²、石膏线条粘结剂 20t 的生产能力。

4.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加工生产石膏线条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周边环境相容，选址合理；拟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项目在营运期只要严格按照本报告所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并加强内部环境管理，落实废气、废水、噪声等治理措施，确保各项污染达标排放，实现环境保护设施的有效运行，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在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机械加工区的建设是可行的。

4.3 建议

(1) 在厂区内种植绿化带，对噪声的传播进行阻隔，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当环保设施发生故障时，应立即停产检修，待环保设施故障排除正常运行后，方可开工生产。

(3) 本项目原辅料为袋装粉料，粉料开包、投料过程应动作轻缓，杜绝粗暴操作导致产尘量人为增大。同时，应给工人配备口罩等防护用品，避免工人吸入过多粉尘，对身体健康造成影响。

4.4 环评批复

一、同意专家组审查意见。项目选址在资中县银山镇银杨路古井村八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年产石膏线条 15 万 m²、石膏线条

粘结剂 20t，办公、生活设施利旧。项目总投资 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资中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资投备[2017-511-25-30-03-209984]FGQB-0374 号备案同意建设；租赁原银山搬运站修理厂（后被定红彩瓦厂租用生产彩瓦）闲置厂房，不新征地，资中县人民政府、资中县国土资源局颁发了土地使用证；资中县银山镇人民政府出具了选址说明，项目选址符合银山镇规划和用地要求，同意建设。若项目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主要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项目环保资金，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落实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的工作。

2、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优化施工时序、施工方案和施工总平面布置，强化施工现场管理，有效控制和减少施工期环境污染。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川办发[2013]32 号）、《资中县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资中府发[2014]25 号）文件要求，认真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六不准、六必须”；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原有处理设施妥善处置；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实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夜间不得进行施工作业；场平做到土石方平衡，多余土方和建筑垃圾送银山镇政府指定地点堆存，生活垃圾收集后交银山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3、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截排洪沟导排至项目区外；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自有土地及周边耕地施肥；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后，不能农用的生活污水可排入银山镇污水管网。

4、严格按照“报告表”有关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建设，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石膏线条生产线粉尘通过密闭搅拌、设置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堆存、生产厂房内物料转运以及道路运输扬尘通过硬化地面、设彩钢瓦挡墙和顶棚、及时清扫、洒水等措施控制；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后排放。

5、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润滑保养、加强维护、等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噪声厂界达标排放，且不扰民。

6、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和“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置、综合利用措施。施工期彩钢板、钢管等材料切割产生的边角料，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除尘器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石膏渣分区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收集后倒在政府指定地点；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机修、润滑过程产生的废机油经防腐铁桶收集后送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银山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7、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进一步降低物料、能耗消耗水平，加强运营管理，提高企业清洁生产及其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8、项目以手工作业车间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现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但应告之相关部门或人员，今后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新建医院、住户等敏感保护目标和不相容的企业。

9、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粉尘 $\leq 0.09\text{t/a}$ 。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程序办理排污许可证、组织开展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请资中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整改和生产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4.5 验收监测标准

4.5.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饮食业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D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4.5.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无组织废气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0		颗粒物	1.0	
有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烟（粉）尘	120	3.5	烟（粉）尘	120	3.5
	标准	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D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D18483-2001 中小型食堂标准标准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饮食业油烟	2.0		饮食业油烟	2.0	
厂界环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2 类标准	

境 噪 声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50
环 境 噪 声	标准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50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用于自有及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本次验收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项目地上风向 1#	颗粒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项目地下风向 2#		
3	项目地下风向 3#		
4	项目地下风向 4#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烟（粉）尘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食堂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每天 5 次，监测 2 天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0.001mg/m ³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YJ-W015 E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
饮食业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ZYJ-W015 E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频率
厂界环境噪声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YJ-W006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一次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环境噪声	5#厂界西南侧居民房外 1m 处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ZYJ-W006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6#厂界西侧居民房外 1m 处				
	7#厂界西北侧居民房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8年7月16日、17日，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运行负荷%
2018.7.16	石膏线条	500m ²	450m ²	90
	石膏线条粘结剂	66.67kg	60kg	
2018.7.17	石膏线条	500m ²	500m ²	100
	石膏线条粘结剂	66.67kg	66.67kg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07月16日				07月17日				标准 限值
		项目地上风向 1#	项目地下风向 2#	项目地下风向 3#	项目地下风向 4#	项目地上风向 1#	项目地下风向 2#	项目地下风向 3#	项目地下风向 4#	
颗粒物	第一次	0.258	0.316	0.338	0.296	0.220	0.339	0.362	0.298	1.0
	第二次	0.282	0.339	0.323	0.338	0.222	0.318	0.344	0.338	
	第三次	0.264	0.301	0.344	0.298	0.223	0.340	0.344	0.318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点位 项目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2.1m								标准 限值
		07月16日				07月17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烟 (粉) 尘	标干流量 (m ³ /h)	7172	7503	7441	/	7339	7391	7321	/	/
	排放浓度 * (mg/m ³)	<20 (9.42)	<20 (9.42)	<20 (9.42)	<20 (9.42)	<20 (9.42)	<20 (9.42)	<20 (9.42)	<20 (9.42)	120
	排放速率 (kg/h)	0.0675	0.0419	0.0483	0.0526	0.0676	0.0578	0.0710	0.0655	3.5

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表 7-4 有组织排放废气(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表

点位 项目		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2.1m						标准限 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均值		
饮 食 业 油 烟	7 月 16 日	烟气流量 (m ³ /h)	170	179	177	178	185	/	/
		排放浓度 (mg/m ³)	0.805	1.58	0.789	0.608	0.408	0.838	2.0
		排放速率 (kg/h)	3.22× 10 ⁻⁴	6.32× 10 ⁻⁴	3.16× 10 ⁻⁴	2.43× 10 ⁻⁴	1.63× 10 ⁻⁴	3.35× 10 ⁻⁴	/
	7 月 17 日	烟气流量 (m ³ /h)	176	187	180	188	177	/	/
		排放浓度 (mg/m ³)	0.256	0.343	0.394	0.234	0.419	0.329	2.0
		排放速率 (kg/h)	1.03× 10 ⁻⁴	1.37× 10 ⁻⁴	1.58× 10 ⁻⁴	9.36× 10 ⁻⁴	1.67× 10 ⁻⁴	1.32× 10 ⁻⁴	/

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7.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5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6.6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5.6	
	7月17日	昼间	53.2	
		夜间	43.8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8.1	
		夜间	47.9	
	7月17日	昼间	54.6	
		夜间	45.8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8.3	
		夜间	47.6	
	7月17日	昼间	58.3	
		夜间	48.1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5.5	
		夜间	46.1	
	7月17日	昼间	53.6	
		夜间	47.1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7.2.3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表 7-6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5#厂界西南侧居民房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7.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5.9	
	7月17日	昼间	56.0	
		夜间	47.4	
6#厂界西侧居民房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4.5	
		夜间	47.9	
	7月17日	昼间	56.5	
		夜间	48.3	
7#厂界西北侧居民房外 1m 处	7月16日	昼间	55.2	
		夜间	46.6	

	7月17日	昼间	57.3	
		夜间	42.1	

监测结果表明，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自有及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本次验收未对废水进行监测，故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leq 0.09\text{t/a}$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核算，实际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0.018t/a ，小于环评建议指标限值。计算过程如下：

$$\text{粉尘：} 0.05905\text{kg/h} \times 1 \times 300 = 17.715\text{kg/a} = 0.017715\text{t/a}$$

8.2 环评批复检查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认真落实项目环保资金，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落实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的工作。	已落实。项目认真落实了环保资金，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落实单位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的工作
2	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截排洪沟导排至项目区外；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自有土地及周边耕地施肥；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后，不能农用的生活污水可排入银山镇污水管网	已落实。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截排洪沟导排至项目区外；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前，生活污水经旱厕预处理后用于自有土地及周边耕地施肥；银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运营后，不能农用的生活污水可排入银山镇污水管网
3	严格按照“报告表”有关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建设，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石膏线条生产线粉尘通过密闭搅拌、设置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堆存、生产厂房内物料转运以及道路运输扬尘通过硬化地面、设彩钢瓦挡墙和顶棚、及时清扫、洒水等措施控制；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后排放	已落实。项目石膏线条生产线粉尘通过密闭搅拌、设置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堆存、生产厂房内物料转运以及道路运输扬尘通过硬化地面、设彩钢瓦挡墙和顶棚、及时清扫、洒水等措施控制；食堂油烟经抽烟机收集后经 5m 高排气筒排放
4	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润滑保养、加强维护等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噪声厂界达标排放，且不扰民	已落实。项目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润滑保养、加强维护等综合降噪措施
5	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和“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置、综合利用措施。	已落实。除尘器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石膏渣分区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收集后清运至大

	除尘器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石膏渣分区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收集后倒在政府指定地点；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机修、润滑过程产生的废机油经防腐铁桶收集后送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银山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企业自备塑料容器外购机油，使用过程中利用容器收集滴漏的机油，用于设备润滑，无废机油及带机油的废容器产生； 设备维修外委，无废机油及废机油桶产生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银山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7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进一步降低物料、能耗消耗水平，加强运营管理，提高企业清洁生产及其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已落实。项目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进一步降低物料、能耗消耗水平，加强运营管理，提高企业清洁生产及其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8	项目以手工作业车间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现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但应告之相关部门或人员，今后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新建医院、住户等敏感保护目标和不相容的企业	已落实。项目以手工作业车间边界设置的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医院、学校等敏感保护目标和不相容的企业。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员工及周围居民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3.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有正影响，96.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无影响；3.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6.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可接受，9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56.67%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的无影响，30%的被调查公众不清楚项目响，13.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是固体废物；7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26.6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一般满意，3.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63.3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影响，6.67%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3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所谓；93.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6.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1	3.33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9	96.67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1	33.3
		有负影响可承受	2	6.67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7	90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4	13.33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17	56.67
		不清楚	9	3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1	70
		一般	8	26.67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3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19	63.3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	6.67
		无所谓	9	3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8	93.33
		基本满意	2	6.67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8 年 7 月 16 日、17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本项目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仅有生活废水产生。办公生活废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作自有及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②废气：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

③噪声：厂界环境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④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分为石膏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和废机油桶。

石膏渣清运至资中县银山镇大石村七社废弃采石场，用于采坑回填、恢复治理；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料作为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

品回收公司；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保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暂无废机油产生，废机油桶暂存于塑料空桶中。

⑤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项目相关的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leq 0.09\text{t/a}$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核算，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为粉尘为 0.018t/a 。

⑥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93.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建设过程中，资中县大雅建材经营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40万元，其中环保投9.94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24.8%。项目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自有及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石膏线条手工作业投料和搅拌粉尘经自然通风无组织排放，机械生产线生产线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回收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抽油烟机后经5m高排气筒排放；通过采取合理布局、厂区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 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

2. 项目现在废机油桶产生量较少，暂存于塑料空桶中，建议后期修建危废暂存间，完善相应措施，并统一存放于危废暂存间中；项目暂无废机油产生，后期若有废机油产生，应委托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得乱排。

3.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件：

附件 1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附件 2 《关于加工生产石膏线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3 委托书

附件 4 工况表

附件 5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6 石膏渣接纳协议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8 废水协议

附件 9 验收情况说明

附件 10 承诺书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